

大成弘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类份额

增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 2022 年 9 月 21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大成弘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类份额（A 类基金代码：015564、C 类基金代码：015565）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